

证券代码：002536

证券简称：飞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85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公示名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的《关于河南省第七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2025年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名单的公示》，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郑州飞龙”）入选第七批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公示名单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名单公示期已结束。对照《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》中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认定标准，公示无异议的公司，将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工业和信息化部按严格程序遴选的优质企业，聚焦产业基础核心领域，具备创新能力突出、掌握核心技术、细分市场占有率高、质量效益好等特点，是优质中小企业的重要骨干。

郑州飞龙入选该名单，充分彰显出政府对其创新能力、产品质量与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，有利于显著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，助力可持续发展。未来，郑州飞龙将继续深耕新能源热管理领域，持续推进技术研发与创新突破，全面发挥“小巨人”企业的标杆引领作用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入选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河南省第七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2025

年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名单的公示》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7 日